

# 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

狮政综〔2025〕103号

## 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 龙屿景路等道路命名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市直及上级驻石有关单位：

根据《地名管理条例》《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现将龙屿景路等道路命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龙屿景路（Lóngyǔjǐng Lù）位于宝盖镇雪上村，南起雪  
上大道，北止龙屿西路，全长1千米、宽6米。雪上村此前又名  
“龙屿”，且村民习惯称该道路为“景路”，故名“龙屿景路”。

二、龙屿西路（Lóngyǔxī Lù）位于宝盖镇雪上村，东起龙屿  
景路，西止雪上大道，全长300米，宽6米。雪上村此前又名“龙  
屿”，因路段位于雪上村西边，故名“龙屿西路”。

三、前坑路（Qiánkēng Lù）位于宝盖镇前坑村，东起回园路，西止濠江路，全长 250 米，宽 18 米。因前坑村整村改造，且村民对“前坑”村名感情深厚，故名“前坑路”。

四、前园路（Qiányuán Lù）位于宝盖镇前园村，东起宝晖路，西止濠江路，全长 400 米，宽 18 米。因前园村整村改造，且村民对“前园”村名感情深厚，故名“前园路”。

五、回园路（Huíyuán Lù）位于宝盖镇前坑、前园村，南起前园路，北止九二东路，全长 325 米，宽 18 米。因道路连接前坑、前园两村，故名“回园路”。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要做好道路名牌的设置、管理和维护工作，市公安局要做好相关门楼牌的设置、管理和维护工作，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要做好交通标识的设置工作，宝盖镇人民政府及各相关职能部门按职责做好相关后续工作。各使用单位和个人要严格按照已批准公布的标准名称规范使用。

石狮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8 月 25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民政局，石狮市委各部门、人武部、  
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

---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5 日印发

---